

股票代码：000039、200039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 B 编号：[CIMC]2012-057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

### 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

### 挂牌交易进展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如果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有条件批准本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的申请，本公司将在收到正式的有条件批准文件并披露相关信息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 B 股股票停牌。预计停牌前一个交易日，即 2012 年 11 月 29 日为公司 B 股股票最后交易日。最后交易日的最终确定取决于香港联交所上市审核的进展状况，可能会有调整。此后公司 B 股股票将进入现金选择权派发、行权申报、行权清算交收阶段，不再交易。
- 2、现金选择权实施完毕后，本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 B 股股票摘除，并于取得香港联交所正式批准公司 H 股上市的批准函后，以 H 股形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
- 3、上述上市及挂牌交易事项申请有可能无法获得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的核准，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4、如果现金选择权实施完毕后，出现公司公众持股量、股东分布等不能满足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上市要求的情况，导致公司不能及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

上市及挂牌交易，公司将会启动预案，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以确保尽快达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规则》上市要求。

## 一、关于审批的进展情况

2012年8月30日，本公司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的方案的议案》；本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了关于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的申请，并于2012年10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21896号）；本公司已于2012年10月26日向香港联交所提交了关于本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A1申请表(A1 Submission)，并于2012年10月31日正式获得香港联交所下发的受理函。

本公司已于2012年11月2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申请的《关于核准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到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548号），核准本公司将现有的1,430,480,509股境内上市外资股转为境外上市外资股并到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等事项。

香港联交所已于2012年11月22日对本公司向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的申请进行了聆讯。

## 二、关于境内交易操作指南

本公司于2012年11月15日收到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境内操作指南》及《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境内操作指南（投资者专用）》（以下简称“《操作指南》”及“《操作指南（投资者专用）》”）。

《操作指南（投资者专用）》纸质版本将置备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在托管中集 B 的各证券公司营业部，供投资者取阅；电子版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www.cimc.com](http://www.cimc.com)）、国泰君安官方网站（[www.gtja.com](http://www.gtja.com)）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查询。

### 三、关于香港联交所聆讯及停复牌时间安排

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已于 2012 年 11 月 22 日举行上市聆讯，审议本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的申请，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聆讯的情况及时披露审议的结果。为确保投资者在 B 股最后停牌前有充分交易权利，根据本公司申请，公司 A 股及 B 股股票在聆讯期间将不停牌。相关信息请查阅 2012 年 11 月 19 日在本公司官方网站（[www.cimc.com](http://www.cimc.com)）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B 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进展的提示性公告》。

### 四、关于现金选择权方案的实施安排

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申报方式，以及本公司手工申报方式向除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有限公司、COSCO Container Industries Limited 及其关联企业 Long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之外的所有 B 股股东提供现金选择权申报及行权服务。相关信息请查阅 2012 年 11 月 19 日在本公司官方网站（[www.cimc.com](http://www.cimc.com)）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B 股现金选择权实施的提示性公告》。本公告中暂未包含现金选择权具体实施日期等相关信息，本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另行及时公告现金选择权具体实施日期等相关事宜。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未来董事会将根据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1月28日